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報告及財務報表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錄	頁碼
董事會報告	1 - 2
獨立核數師報告	3 - 5
全面收益報表.....	6
資產負債表	7
權益變動報表.....	8
現金流量報表.....	9
財務報表附註.....	10 – 38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39 – 73

本報告及財務報表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有限牌照銀行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註冊之有限牌照銀行，亦為一間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註冊機構。

本公司設立宗旨在於向高盛集團有限公司及／或其綜合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亞洲（日本除外地區）的客戶提供機會與亞洲的銀行對手方進行業務交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提供存款及從事場外衍生工具交易。該等活動與本集團的聯屬公司合作進行，並由此產生服務費收入及開支。

業績及分配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 6 頁的全面收益報表內。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股息。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5。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如下：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Timothy Freshwater 先生

執行董事：

Denise Wyllie 女士

非執行董事：

James Houghton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夏如女士

Patrick Paul 先生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輪席退任條文，所有現任董事均繼續留任。

本報告及財務報表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於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聯屬公司、母公司或最終母公司概無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指明企業之股本及債券的權益

本公司董事，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外，已透過基於股權的薪酬安排取得本公司最終母公司高盛集團有限公司的股份權益。根據該等僱員獎勵計劃項下提供的獎勵，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外，年內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獲得本公司最終母公司的普通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其聯屬公司、母公司或最終母公司均無於年內任何時間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到利益。

管理合約

於年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允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章程細則訂明，本公司可就本公司董事於就任何被判勝訴或無罪或有關應用香港《公司條例》若干條文下，董事獲法院給予寬免的法律程序（民事或刑事）進行答辯所產生的任何責任，向該董事作出彌償。

核數師

本財務報表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該會計師事務所任滿退席，惟符合資格，願於本公司來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應選連任。

代表董事會

董事 / Timothy Freshwater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本報告及財務報表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以下簡稱「貴公司」)列載於第 6 至 38 頁的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全面收益報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權益變動報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報表；及
- 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公司，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其他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董事報告及未經審計披露報表內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本報告及財務報表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其他信息 (續)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公司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本報告及財務報表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本報告及財務報表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利息收入	4	589	76
利息開支	4	(121)	(24)
利息收入淨額		<u>468</u>	<u>52</u>
其他收入	5	16,310	9,285
收益總額		<u>16,778</u>	<u>9,337</u>
經營開支	6	(16,402)	(9,275)
除所得稅前溢利		<u>376</u>	<u>62</u>
所得稅（開支）/ 抵免	8	(48)	25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328</u></u>	<u><u>87</u></u>

隨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本報告及財務報表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版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	112,218	101,067
短期銀行存款		-	14,545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10	1,020	12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8,573	6,369
		<u>131,811</u>	<u>122,105</u>
非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	783	235
		<u>132,594</u>	<u>122,340</u>
資產總額			
負債			
流動負債			
聯屬客戶的存款	16(b)	1,000	1,000
短期應付貸款	16(c)	2,000	-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10	1,027	126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1,411	4,344
應付稅項		366	210
		<u>15,804</u>	<u>5,680</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貸款	16(c)	-	2,000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3,227	1,425
		<u>3,227</u>	<u>3,425</u>
負債總額			
		<u>19,031</u>	<u>9,105</u>
權益			
股本	15	114,010	114,010
累計虧損		(447)	(775)
權益總額			
		<u>113,563</u>	<u>113,235</u>
權益及負債總計			
		<u>132,594</u>	<u>122,340</u>

刊載於第 6 至 38 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
董事 / Denise Wyllie

.....
董事 / Timothy Freshwater

隨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本報告及財務報表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於年初		114,010	(775)	113,23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328	328
		<u>114,010</u>	<u>(447)</u>	<u>113,563</u>
於年末		<u>114,010</u>	<u>(447)</u>	<u>113,563</u>
二零一六年				
於年初		14,010	(862)	13,148
額外資本出資	15	100,000	-	100,00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87	87
		<u>114,010</u>	<u>(775)</u>	<u>113,235</u>
於年末		<u>114,010</u>	<u>(775)</u>	<u>113,235</u>

隨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本報告及財務報表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17	(1,402)	(249)
經營活動收取的利息		547	31
經營活動支付的利息		(98)	(23)
支付的所得稅		(441)	-
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		(1,394)	(241)
投資活動			
短期存款減少 / (增加)		14,545	(14,500)
投資活動產生 / (所用) 淨現金		14,545	(14,500)
融資活動			
資本出資所得款項	15	-	100,000
長期應付貸款 (減少) / 增加	17	(2,000)	2,000
融資活動 (所用) / 產生淨現金		(2,000)	102,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11,151	87,25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1,067	13,80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	112,218	101,067

隨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本報告及財務報表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有限牌照銀行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本公司」) 是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一間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 2 號長江集團中心 68 樓。

本公司由 Goldman Sachs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全資擁有。最終母公司為高盛集團有限公司 (簡稱「Group Inc.」)，該公司在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並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註冊之有限牌照銀行，亦為一間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註冊機構。

本公司設立宗旨在於向亞洲 (日本除外地區) 的 Group Inc. 及 / 或其綜合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的客戶提供機遇與亞洲的銀行對手方進行業務交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提供存款及從事場外 (「場外」) 衍生工具交易。該等活動與本集團的聯屬公司合作進行，並由此產生服務費收入及開支。

所有關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的提述分別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 (視乎文義) 指上述日期。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個別《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 的規定編製。編製該等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經重估若干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負債 (包括衍生工具) 作出修訂，並按公平值入賬。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或其假設及估計對該等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範疇，已載於附註 3。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版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a) 本公司採納的新訂及已修改的準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首次採納下列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的修訂，引入一項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及非現金的變動）的新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其他準則、修訂及詮釋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多項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並未於編製該財務報表時應用。預期適用於本公司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詳情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引入對沖會計的新規則及金融資產的新減值模型。

本公司已檢閱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而該等金融資產似乎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相同歸類條件，因此，本公司預期新指引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會計處理有重大影響。

本公司並不持有指定以公平值於損益表入賬的金融負債，因此新規定對本公司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並無任何影響。

由於本公司並無採用對沖會計處理，故此新對沖會計規則將不會對本公司金融工具的會計處理有任何影響。

新減值模型要求以預期信用虧損，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已產生信用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該規定適用於本公司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基於至今已進行的評估，本公司預期新模型將不會對減值撥備造成重大影響。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1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續)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續)

新準則亦引入了更多披露要求及呈列方式的變動。本公司預期該等要求及變動將改變本公司有關其金融工具披露的性質和程度，尤其是在採納新準則的年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應用。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新規則以及該準則項下所允許的可行權宜處理。二零一七年的比較數字將不予重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乃收益確認的新訂準則。該準則將取代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新訂準則的原則為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該準則允許在採納時採用全面追溯法或修改追溯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必須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納。採納該新規則不會對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現金流量產生重大影響。

預期並無其他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2.2 貨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計入財務報表的項目乃採用本公司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美元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以美元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日或項目重新計量估值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該等交易結算及以美元以外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末匯率換算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全面收益報表確認。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3 收益確認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公司將其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有關工具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解除折現作為利息收入。

來自聯屬公司的服務費收入按應計基準計入收入，在本公司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入賬。

2.4 稅項

期內稅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乃於全面收益報表內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當期所得稅乃以於資產負債表日期本公司經營業務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已頒佈或大致上實施的稅法為基準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當時以預期須向稅務機構繳納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性差額悉數計提。遞延所得稅採用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期已實施或大致上實施，以及於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很有可能取得應課稅金額用作抵銷該等暫時性差額及虧損時，方予以確認。

倘享有透過法律途徑強制執行將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的權利及倘遞延所得稅結餘涉及相同稅務機構，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予相互抵銷。倘有關實體享有透過法律途徑強制執行抵銷的權利及有意按淨值基準結算，或有意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當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可相互抵銷。

2.5 僱員薪酬計劃

(a) 薪酬

本公司將應付僱員的花紅（薪酬的組成部分）確認為負債及開支。此外，本公司亦就僱員享有而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提取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5 僱員薪酬計劃 (續)

(b) 僱員獎勵計劃

Group Inc. 以有限制股份單位 (「有限制股份單位」) 與購股權的形式就本公司僱員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而向彼等發放獎勵。為換取股權獎勵而獲得的員工服務的成本乃按照股權工具在授予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計量獎勵的公平值時不考慮非市場基礎的歸屬條件，而透過調整股權獎勵隨著時間而預期歸屬的數量所反映。不含歸屬條件的股權獎勵即時支銷，而規定須提供未來服務的獎勵則於相關服務期內攤銷。股權獎勵的成本乃參考 Group Inc. 普通股的市場報價計算，並列為僱員薪酬計入本公司全面收益報表內。

Group Inc. 透過向本公司僱員交付普通股，支付股權獎勵。本公司已訂立付款協議，據此，本公司承諾向 Group Inc. 支付該等股份在交付時的市值。股權獎勵計劃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 13。

(c) 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為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根據退休金計劃，本公司向公共或私人管理的基金供款，於繳付供款後，本公司再無其他付款責任。本公司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金額並會就僱員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計劃所沒收的供款而減低。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通知存款，以及初始期限為三個月或更短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投資。

2.7 短期銀行存款

短期銀行存款包括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但不到一年的銀行通知存款。

2.8 金融工具

(a) 分類及確認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在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對於主要為了在短期內出售而收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歸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或負債；而假若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乃持作買賣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變現，則歸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8 金融工具（續）

(a) 分類及確認（續）

金融工具的購買和出售於交易日（即本公司承諾購買或出售工具當日）確認。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於全面收益報表中支銷。當從投資項目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而本公司已將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b) 釐定公平值

公平值指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之間在有序交易中賣出資產應可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應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損益於全面收益報表中確認。

本公司的衍生工具包括場外衍生工具。

場外衍生工具採用市場交易及其他市場證據估值，包括向定價模型輸入市場資料、對市場結算交易進行模型校準、經紀或交易商報價，或其他具合理水平價格透明度之另類定價來源進行估值。報價的性質（即參考價或實盤價）及近期市場活動與替代價格來源提供的價格的關係均考慮在內。

採用模型時，場外衍生工具的特定估值模型的選取視乎工具合約條款、工具固有特定風險以及市場是否有定價資料。本公司一般以類似模型為同類型工具估值。估值模型需要多項輸入資料，包括合約條款、市場價格、孳息曲線、信貸曲線、波幅計算、預付率、虧損嚴重程度及該等輸入資料的相互關係。至於在流通市場買賣的場外衍生工具，模型選擇並不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這是由於模型的輸出資料可根據市場結算水平進行校準。

若干場外衍生工具使用市場上可觀察輸入資料以及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模型來估價。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一般包括若干相關係數以及信貸息差、股本波動性、年期長或來自不活躍或流通性較低市場的商品價格及商品波動性。對該等衍生工具作初次估值後，本公司會更新可觀察輸入資料，以反映可觀察的市場變化。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僅於有證據（如同類市場交易、第三方定價服務及 / 或經紀或交易商報價，或其他憑實驗所得市場數據）加以確證時，才會予以變更。在本公司無法以市場交易核證模型價值的情況下，不同的估值模型或會產生差別巨大的公平值估計。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8 金融工具 (續)

(c) 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中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本公司或對手方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均須具有約束力。

2.9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量。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本公司無法按應收款項原定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則對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計提撥備。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原實際利率折算之現值兩者間的差額。撥備金額於全面收益報表中確認。

如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在較長的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中）收回，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將其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2.10 應付貸款

應付貸款初始按公平值扣減產生的交易成本予以確認。應付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內在全面收益報表中確認。

須於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償付的應付貸款，或本公司沒有無條件權力將負債的償還延遲至結算日後至少十二個月，列為流動負債（儘管其原定還款期長於十二個月）。其他須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以上期間償付的應付貸款，或本公司有權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直至結算日後至少十二個月，列為非流動負債。

2.11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如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在較長的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中）收回，將其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將其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2 比較數字

比較數字於必要時已進行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基準。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公司持續對估計及判斷作出評估。該等估計及判斷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針對可能對本公司具有財務影響的未來事件作出的預期）為依據，並在有關情況下被相信為合理。

本公司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按定義，得出的會計估計極少會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存在重大風險會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3.1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需作出判斷。有許多交易及計算均難以對最終稅項作出明確釐定。本公司基於估計是否存在額外稅項負擔，就預期稅項確認負債。倘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記錄金額有別，該差異將影響釐定稅項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3.2 衍生工具與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方法釐定。本公司運用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基於結算日的市場狀況作出假設。

4 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利息收入來源於：		
— 於認可機構的結餘及銀行存款	507	67
— 聯屬公司（附註 16(a)）	82	9
	<hr/>	<hr/>
	589	76
	<hr/> <hr/>	<hr/> <hr/>
以下各方的利息開支：		
— 聯屬客戶（附註 16(b)）	10	2
— 最終母公司（附註 16(c)）	33	11
— 聯屬公司（附註 16(c)）	41	11
— 其他	37	-
	<hr/>	<hr/>
	121	24
	<hr/> <hr/>	<hr/> <hr/>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服務費收入（附註 16(d)）	16,300	9,285
貨幣換算收益淨額	10	-
	<hr/>	<hr/>
	16,310	9,285
	<hr/> <hr/>	<hr/> <hr/>

6 經營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僱員薪酬及福利（附註 16(f)）		
- 薪金、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	4,073	1,571
- 僱員獎勵計劃	418	101
-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5	187
服務費開支（附註 16(e)）	10,315	6,596
董事酬金（附註 7）	412	387
核數師薪酬	88	96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383 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本公司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酬金總額		
- 就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	200	200
- 就其管理本公司事務有關的其他服務	212	187
	<hr/>	<hr/>
	412	387
	<hr/> <hr/>	<hr/> <hr/>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版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所得稅（開支）／抵免香港利得稅已按本年度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提撥準備（二零一六年：**16.5%**）。

計入全面收益報表的稅項（開支）／抵免為：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當期所得稅	(611)	(210)
遞延所得稅（附註 12）	551	235
對以往期間稅項的調整	12	-
	<u>(48)</u>	<u>25</u>

本公司就除所得稅前溢利繳納的稅項與採用香港稅率計算的理論稅款差異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6	62
按香港稅率 16.5%計算的稅項	(62)	(10)
不可扣稅的支出	-	(10)
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之使用	-	45
以往期間的超額撥備	12	-
貨幣換算收益	2	-
所得稅（開支）／抵免	<u>(48)</u>	<u>25</u>

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銀行現金	61,218	79,565
銀行存款		
- 於聯屬銀行（附註 16(g)）	7,000	7,001
- 於認可機構	44,000	14,501
	<u>112,218</u>	<u>101,067</u>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從事場外衍生工具的市場莊家活動，並據此持有倉盤。

下表載列本公司持有的金融工具，以及已售出但尚未購買的金融工具，該等金融工具均透過損益以公平值計量。

資產負債表內持作買賣用途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與聯屬公司的遠期結算合約 (附註 16(h))	3	10	2	4
與聯屬公司的期權合約 (附註 16(h))	114	903	122	-
其他期權合約	903	114	-	122
	<u>1,020</u>	<u>1,027</u>	<u>124</u>	<u>126</u>

11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流動資產		
應收聯屬公司的款項 (附註 16(i))	17,174	6,364
交易應收款項	1,319	-
其他應收款項	80	5
	<u>18,573</u>	<u>6,369</u>

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賬戶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於年初	235	-
計入全面收益報表的遞延稅項 (附註 8)	551	235
貨幣換算	(3)	-
於年末	<u>783</u>	<u>235</u>
超過 12 個月後變現的遞延稅項	<u>532</u>	<u>168</u>

倘若很可能可以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相關稅項利益，則確認主要來自僱員獎勵計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僱員獎勵計劃

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贊助一項股權獎勵計劃，即高盛集團二零一五年經修訂及重列股權獎勵計劃（「二零一五年股權獎勵計劃」），該計劃授予有限制股份單位、限制股份、股息等值權利、獎勵購股權、不合資格購股權、股份增值權利及其他股票基礎獎勵，各權利可能受表現條件限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的股東批准二零一五年股權獎勵計劃。二零一五年股權獎勵計劃取代先前實施的二零一三年高盛集團經修訂及重列股權獎勵計劃（「二零一三年股權獎勵計劃」），並適用於批准日期或之後授出的獎勵。

13.1 有限制股份單位

最終母公司根據二零一五年股權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僱員授出有限制股份單位（包括受表現條件限制的有限制股份單位），乃一般根據相關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並計及就任何適用歸屬後及交付轉讓限制所作的流通性折讓後進行估值。有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按適用的獎勵協議所述歸屬及交付普通股的相關股份（扣除所需預扣稅）。僱員獎勵協議一般規定在若干情況下（如退休、身故、無行為能力及存在衝突的僱用）可加速其歸屬。交付普通股的相關股份（一般需三年期）須待受讓人達成獎勵協議所述的若干歸屬及其他規定後方可作實。該等有限制股份單位的成本由最終母公司分配至本公司。

與該等有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活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未行使有限制股份單位	
	無須作出未來服務	須作出未來服務
年初	1,704	5,305
授出	3,102	6,396
交付	(1,704)	-
轉入	-	186
轉出	-	(988)
已歸屬	6,199	(6,199)
年末	<u>9,301</u>	<u>4,700</u>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僱員獎勵計劃（續）

13.1 有限制股份單位（續）

二零一六年

	未行使有限制股份單位	
	無須作出未來服務	須作出未來服務
年初	-	-
轉入	-	7,009
已歸屬	1,704	(1,704)
年末	<u>1,704</u>	<u>5,305</u>

二零一七年已授出的有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加權平均數為 202.63 美元。二零一七年已授出的有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平值包括流動性折讓 12.33%，以反映一般最高達 4 年的歸屬後及交付轉讓限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歸屬獎勵的公平值總額為 1,983,266 美元（二零一六年：391,412 美元）。

14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流動負債		
應付最終母公司的款項（附註 16(j)）	1,924	2
應付聯屬公司的款項（附註 16(j)）	1,446	176
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8,041	4,166
	<u>11,411</u>	<u>4,344</u>
非流動負債		
應付最終母公司的款項（附註 16(j)）	1,490	796
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1,737	629
	<u>3,227</u>	<u>1,425</u>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股本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 114,010,000 股普通股	<u>114,010</u>	<u>114,010</u>
股本變動情況：		
	股份 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4,010,000	14,010
額外資本注資（附註(a)）	100,000,000	100,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4,010,000</u>	<u>114,01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4,010,000</u>	<u>114,010</u>

(a)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以 100,000,000 美元向其股東發行 100,000,000 股普通股，該等股款均已以現金繳足。

16 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 (a) 來自聯屬公司的利息收入按現行市率計算，主要來自存放於一家聯屬銀行的現金存款以及存放於聯屬公司的現金抵押品。
- (b) 來自一名聯屬客戶的存款為無擔保定期存款，並按照現行市率計息。
- (c) 本公司有應付最終母公司及一家聯屬公司的無抵押應付貸款，該等貸款按現行市率計息。利息開支主要由應付貸款及從集團公司收取的現金抵押品所產生。
- (d) 來自一家聯屬公司的服務費收入是指本公司與聯屬公司合作就從事場外衍生工具活動收取的費用（部分包含成本加成）。
- (e) 服務費開支指一家聯屬公司就向本公司提供支援服務收取的費用分攤。
- (f) 僱員薪酬及福利包括本公司授予僱員的薪酬及福利，及按照本公司與聯屬公司之間的借調安排而向該聯屬公司收取及支付聯屬公司的金額，以淨額呈列。
- (g) 本公司按一般商業條款向一間聯屬銀行存入閒置現金。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關連方交易（續）

- (h) 衍生工具資產與負債來自本公司與聯屬公司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的交易。
- (i)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主要包括應收服務費與應收現金抵押品。
- (j) 應付最終母公司款項主要包括應付股權獎勵款項。應付聯屬公司款項主要包括應付服務費與應付現金抵押品。
- (k)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酬金（包括實物福利），根據本公司產生的費用計算，以及本年度交付的最終母公司的任何股權獎勵的價值。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指負責監察本公司及／或本公司重要業務的策略或活動的有關人員。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薪金及花紅	537	447
僱員獎勵計劃	220	102
其他（非現金福利）	1	-

17 現金流量表附註

17.1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對賬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6	62
調整：		
利息收入	(589)	(76)
利息開支	121	24
經營活動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活動(虧損) / 溢利	(92)	10
經營活動資產及負債變動：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淨額	5	2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61)	(6,369)
聯屬客戶的存款	-	1,000
短期應付貸款	2,000	-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846	5,10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1,402)	(249)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17.2 負債對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變動之對賬

	長期應付貸款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000	2,000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2,000)	(2,0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8 財務風險管理

一般交易業務會令本公司面臨市場、信用、流動性及業務操作風險。該等風險（載列如下）均根據已設立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進行管理。

本集團在全公司範圍內一貫性地監控市場、信用、流動性及業務操作風險。因此，作為該全球集團的一份子，本公司須遵循全球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尋求透過一套風險及控制框架監管及控制風險，該框架涵蓋多項獨立但相輔相成的系統和機制：財務、信用、業務操作、合規、法律呈報系統，以及內部控制、管理審計流程及其他機制。此外，亦設有多個全球、地區及實體層面的委員會，負責監管風險以及整體監察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程序（「風險委員會」）。該等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並由本公司賺取收入單位的高級職員及獨立於賺取收入單位的部門的高級職員組成。除該等委員會外，獨立於賺取收入單位的職能部門，如合規部、財務部、風險部、法律部、內部審計部及營運部，亦履行風險管理職能，包括監管、分析及評估風險。

18.1 市場風險

(a) 概覽

市場風險指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價值因市場狀況發生變化而出現虧損的風險。持有金融工具主要是為客戶建立市場莊家，因此其根據客戶的需求而改變。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列賬，故每日均有浮動。市場風險包括以下類別：

- 利率風險：因孳息曲線的水平、斜度及彎曲程度的變動、利率波幅及信用息差而導致的風險承擔；及
- 貨幣匯率風險：因貨幣匯率現價、遠期價格及波動變動而導致的風險承擔。

市場風險管理與分析部門（「市場風險管理部」）獨立於賺取收入單位之外，向本集團風險總監匯報，主要負責評估、監控及管理市場風險。有關風險透過強大的監察、獨立控制及環球業務的支援職能，藉以監管及控制。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版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續）

18.1 市場風險（續）

(a) 概覽（續）

賺取收入單位和市場風險管理部的經理恒常討論市場信息、倉盤和估計風險與虧損的情況。賺取收入單位的經理負責在規定的限額內管理風險。該等經理對其倉盤、市場和可用作對沖風險的工具具有深入的認識。

本集團透過分散風險承擔、控制倉盤規模及建立相關證券或衍生工具的經濟對沖來管理市場風險。該流程包括：

- 載有多項風險指標的精確及最新風險資料；
- 動態的限制設定框架；及
- 賺取收入單位、風險經理及高級管理層的不斷交流。

市場風險管理部制訂風險措施及監控由風險委員會所設的市場風險限額。該等措施反映多種情況，並且產生交易台、業務和公司層面的匯總結果。

本公司採用各項風險措施評估市場短期和長期出現溫和及極端市場波動情況下的潛在損失規模。主要風險措施包括壓力測試。風險報告詳細列明各交易台和業務的主要風險、風險因素和變動，並且每天分發賺取收入單位和獨立控制和支援職能部門的高級管理層。

管理層已投入巨額投資於科技來監控市場風險，包括：

- 獨立運算壓力計量；
- 運算個別倉盤水平的風險計量的措施；
- 將風險計量分配至各倉盤的個別風險因素的措施；
- 匯報風險計量的多種不同角度（例如不同交易台、業務、產品類型或法定實體）的能力；及
- 適時進行特設分析的能力。

本公司管理市場風險的框架與本集團的框架一致，並屬於本集團框架的一部份，而結果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層面按業務及匯總進行分析。

(b) 貨幣風險

本公司的主要貨幣風險承擔來自港元，本公司通過與聯屬公司進行對沖管理該風險。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續）

18.1 市場風險（續）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面臨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基於該等結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價值，市場利率增減50個基點將導致年度利息收入淨額出現526,135美元（二零一六年：382,976美元）的變動。

(d) 額度

風險額度乃通過各個層面來設定（包括實體、業務和產品層面），以便透過控制市場風險敞口規模來監管風險偏好。額度乃根據有關本集團須面對風險敞口的一系列壓力測試所釐定。我們經常審查額度，亦會永久性或臨時性修改額度以反映市場狀況、業務狀況或風險承受能力的變化。

風險委員會按整體、業務及產品層面設定本集團的市場風險額度，與本集團的風險偏好聲明一致。

公司層面額度的目的是協助高級管理層控制總體風險狀況。子額度被設定為低於獲批准的風險限額水平。子額度則設定任何特定業務部門無需獲得高級管理層額外審批而可以日常自行管理的期望的最高風險敞口，從而有效地把日常的交易決策權下放給各經理和交易員。因此，子額度是一種管理工具，目的是確保有恰當的呈報，而不是確立最大風險承受能力。各業務部門之間分攤子額度風險，分攤方法與他們的活躍程度和客戶需求一致，同時計及各個範疇的相對表現。

市場風險管理部每天監控市場風險額度，負責及時識別和呈報超額情況。

當超過某一風險額度時（比如，因為情況發生變化或市況變化所造成的，例如波動性增強或關聯性變化），其會被呈報予適當的風險委員會。該等情況透過減少庫存及／或暫時或永久上調風險額度予以糾正。

市場風險管理部定期檢討及增強壓力測試模型，務求納入公司市場風險計量中的倉盤組成的變動，以及市況的變動。在對假設及／或模型執行重大變動之前，本集團的獨立模型風險管理部（「模型風險管理部」）進行模型確認。壓力測試模型的重大變動由本集團的風險總監及財務總監審核，並由公司風險委員會批准。

(e) 壓力測試

本公司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作為常規風險管理程序的一部份，並滿足監管需求。本公司亦會根據市場發展形勢執行個別性的特訂壓力測試。壓力測試會與本公司的風險及財務職能一起進行。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續）

18.2 信用風險

(a) 概覽

信用風險指因對手方（例如，場外（場外）衍生工具的對手方或借貸人）或我們持有的證券或其他工具的發行人違約或信用質素變差而導致的潛在損失。我們的信用風險承擔主要來自與客戶交易的場外衍生工具。信用風險亦來自存放於銀行的現金以及應收客戶及對手方的款項。

信用風險管理部獨立於賺取收入單位之外，向本公司的風險總監匯報，主要負責評估、監控及管理信用風險。信用政策委員會及公司風險委員會制定並審查信用政策及參數。

本公司管理信用風險的框架與本集團的框架一致，並屬於本集團框架的一部份。

(b) 信用風險管理程序

有效的信用風險管理要求準確和及時的資訊、充分的溝通，以及對客戶、國家、行業及產品的了解。有關公司的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包括：

- 審批交易、設定及溝通信用風險額度；
- 監督已設定的信用風險額度的遵守；
- 評估對手方不履行其付款責任的可能性；
- 衡量由於對手方違約造成的當前及潛在信用風險承擔及損失；
- 向高級管理層、公司董事會和監管機構上報信用風險承擔；
- 採取信用風險緩釋措施，包括抵押品和對沖；及
- 與其他獨立控制及支援職能部門（如營運部、法律部及合規部）進行溝通及協作。

作為風險評估程序的一部分，信用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信用審查，包括對本公司的對手方進行初次和持續分析。對於絕大部分信用風險而言，有關流程的核心為每年就對手方進行信用審計。信用審查是就對手方履行財務責任的能力及意願進行的獨立分析，從而得出一個內部信用評級。內部信用評級的釐定包含涉及對手方的未來業績、經營行業的性質和前景以及經濟環境的假設。信用風險管理部的高級管理人員擁有特定行業的專長，負責檢查及批准信用審查以及內部信用評級。

公司的風險評估程序亦可能包括在適用情況下審查若干關鍵指標，例如違約狀態、擔保價值、信用評分和其他風險因素。

公司全球信用風險管理系統可以捕捉個別對手方帶來的信用風險承擔，以及對手方及其附屬公司（經濟組別）帶來的合計信用風險。該等系統亦可按產品、內部信用評級、行業、國家及地區為管理層提供關於公司總信用風險的綜合性資訊。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續）

18.2 信用風險（續）

(c) 信用風險計量及限額

公司基於對手方一旦拒絕付款帶來的潛在損失衡量信用風險，並利用當前和潛在風險承擔計算。對於衍生工具，當前風險承擔為計入適用的淨額結算與抵押品安排後，對手方當前欠負的金額，而潛在風險承擔指本公司在指定信心水平範圍內根據市場波動對交易期限內可能出現的未來風險承擔的估計。潛在風險承擔亦計及淨額結算與抵押品安排。

本公司採用各層級（對手方、經濟組別、行業、國家）的信用額度以及包銷標準來控制信用風險承擔的大小及性質。本公司定期審查及修訂為對手方及經濟組別設定的額度，以反映對某一對手方或某一組對手方的風險偏好變化。對行業及國家設定的額度是依據風險承受能力釐定，並設計成容許對信用風險集中度的定期監控、審查、呈報及管理。

高盛董事會的風險委員會與風險管治委員會（透過公司風險委員會授權）批准公司、業務與產品層面的信用風險額度。本公司的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審批本公司的風險偏好及公司層面的信用風險額度。信用風險管理部（透過本公司的風險委員會的授權）為對手方組別、行業及國家按公司層面設定信用集中額度。此外，信用風險管理部（透過風險管治委員會的授權）為個別對手方、經濟組別、行業及國家設定信用額度。由公司風險委員會、風險管治委員會與信用政策委員會授權的政策，規定了本集團在所有產品範疇內就某一對手方可承擔的信用風險所需通過的正式審批級別，並考慮到任何適用的淨額結算條款、抵押品或其他信用風險緩解措施。

(d) 壓力測試／情景分析

我們通過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來計算信用風險承擔，該承擔包括對對手方信貸評級或信用風險因素（例如匯率、利率、股權價格）施加衝擊而可能造成的潛在集中度。此類衝擊包括一系列溫和以至較極端的市場波動。部分壓力測試亦包括對多個風險因素的衝擊，這些因素通常在嚴峻市場或經濟事件時出現。倘屬主權違約，信用風險管理部會估計違約對本公司主權信用風險承擔的直接影響、為應對該違約而產生潛在市場波動對本公司的信用風險承擔的變動、及可能因主權違約而造成的信貸市場惡化對企業借款人及對手方的影響。此不同於在指定的信心水平內計算得出的潛在風險承擔，而壓力測試則一般不假設該等事件發生的概率。

本公司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作為常規風險管理程序的一部份，並滿足監管需求。本公司亦會根據市場發展形勢執行個別性的特訂壓力測試。壓力測試會與本公司的風險及財務職能一起進行。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續）

18.2 信用風險（續）

(d) 壓力測試／情景分析（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潛在信用風險承擔及壓力測試模型，以及該等模型或假設的任何變動，均由模型風險管理部進行審查與獨立驗證。

(e) 風險緩解措施

為減少衍生工具的信用風險，本公司可能與對手方訂立主淨額協議或相若安排（統稱為淨額結算協議），允許本公司與該等對手方將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抵銷。與對手方訂立的淨額結算協議指允許淨額結算與該對手方的多項交易的合約，當中包括於非違約方行使終止權時的交易。於行使該終止權時，淨額結算協議規管的所有交易予以終止並計算淨額結算金額。

本公司亦可通過訂立協議減少與對手方的信用風險，就其衍生工具收取及抵押現金及證券抵押品，惟須遵守有關信用支援協定或相若安排的條款（統稱為信用支援協定）。可執行的信用支援協定授予非違約方行使終止權的權利，即將抵押品變現，然後將所得款項用作償還任何欠負的款項。為評估在淨額結算協議及信用支援協定項下抵銷權的可執行性，本公司會評估多項因素，包括適用的破產法、協議各方所在司法權區的當地法規及監管條文。本公司持有的抵押品主要包括現金。

本公司的抵押品由業務操作部門的獨立控制職能部門負責管理。該職能部門負責審查風險承擔計算，向相關對手方追加保證金，並確保隨後的抵押品變動結算。本公司每日對抵押品的公平值進行監督，確保信用風險承擔獲得適當的抵押。

如本公司無法充分洞察對手方的財務實力，或者我們相信對手方需要其母公司的支援時，我們或會要求第三方就該對手方的責任提供擔保。

(f) 信用風險承擔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計息及不計息存款。為了減低信用損失風險，本公司幾乎將所有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18.2 信用風險 (續)

(f) 信用風險承擔 (續)

場外衍生工具。衍生工具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按對手方總額的基準以公平值計量，除非本公司當時有法定權利可進行抵銷且打算以淨額結算。場外交易衍生工具採用上述風險程序、措施及額度進行風險管理。

其他信用風險承擔。本公司面對應收客戶及對手方款項的信用風險承擔。主要包括來自關連方的應收款項及就衍生金融工具負債向對手方支付的現金抵押品有關的應收款項。

(g) 按類別列示的信用風險承擔

以下表格披露財務報表中記錄的金融資產賬面值，其為不考慮任何其他信用加強措施的情況下，本公司的最大信用風險承擔：

金融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218	101,067
短期銀行存款	-	14,545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1,020	12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573	6,369
	<u>131,811</u>	<u>122,105</u>

下表列示按信用評級分類的金融資產賬面值。所示分類反映本公司內部釐定的等同公眾評級機構的信用評級。

信用評級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AA	41,754	58,439
A	72,749	63,547
BBB	15,029	113
B	2,222	-
未評級	57	6
	<u>131,811</u>	<u>122,105</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逾期或減值的金融資產（二零一六年：無）。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版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續）

18.3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一旦發生公司特定的、更廣泛的行業或市場流動資金壓力事件時，本公司無法籌集資金或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的風險。流動資金對於本集團而言尤為重要，這是由於大部分金融機構的倒閉在很大程度上是因為流動資金不足所致。因此，作為本集團的一份子，本公司已設立一套完善和審慎的流動資金及融資政策。其首要宗旨是為本公司提供資金，以及讓有關的核心業務即使在不利環境下，仍能繼續為客戶服務及賺取收入。

庫務部的主要責任是評估、監控及管理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集資策略。庫務部獨立於賺取收入單位並向本集團財務總監匯報。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及分析部門（「流動資金風險管理部」）是獨立的風險管理職能部門，負責控制及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包括壓力測試及限額管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部獨立於賺取收入單位及庫務部，並向本集團風險總監匯報。

本公司根據三大原則管理流動資金風險：(i)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盈餘，以應付受壓期間的流出額，(ii)維持適當的資產負債管理；及(iii)維持可行的緊急融資方案。

- **流動資金盈餘**。本公司維持充足的流動資金盈餘以應付在受壓環境下的大量潛在現金流出及抵押品需求。
- **資產負債管理**。本公司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政策旨在確保本公司即使在融資市場持續處於壓力狀態時仍有充足的資金款額。本公司因應資產的特徵及流動資金情況而致力管理於不同市場、產品及對手方取得融資的到期日及多樣性，並尋求維持長期和多元化的資金組合。
- **緊急融資方案**。本公司維持緊急融資方案，以設定框架列明在流動資金危急的情況，或市場出現壓力期間時，對此進行分析及作出應變。本公司的緊急融資方案列明潛在風險因素、按持續基準審計的關鍵報告和參數，藉以協助對流動資金危機及 / 或市場混亂的嚴重性及應對措施的評估。緊急融資方案亦詳述在評估顯示本公司已經進入流動資金危機（包括預先為公司估計可能需要的現金、抵押品，以及使用次級別來源的流動資金為業務提供資金）的情況下，本公司可能須作出的反應。方案亦已詳細描述對於可能發生特定風險的緩解措施及解決行動，並分發給相關負責執行的人員。

下表顯示本公司的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根據由結算日至合同到期日的餘下期間進行分析（包括應計利息），衍生工具或本公司有權於債務到期前償還的情況除外。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呈列。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版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續）

18.3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三個月以內 千美元	三個月以上 一年以內 千美元	一年以上五年 以內 千美元	五年以上 千美元	無期限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金融負債						
流動負債						
來自一家聯屬客戶的存款	1,000	-	-	-	-	1,000
短期應付貸款	2,000	-	-	-	-	2,000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245	782	-	-	-	1,027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780	183	-	-	449	11,412
非流動負債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3,227	-	-	3,227
金融負債總額	14,025	965	3,227	-	449	18,666
二零一六年						
金融負債						
流動負債						
來自一家聯屬客戶的存款	1,000	-	-	-	-	1,000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4	122	-	-	-	126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726	553	-	-	130	4,409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貸款	-	-	2,000	-	-	2,000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1,426	-	-	1,426
金融負債總額	4,730	675	3,426	-	130	8,961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續）

18.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

(a) 金融資產

下表顯示本公司可予以抵銷、可執行淨值結算總安排及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承擔 總額 千美元	淨額結算 安排 千美元	資產負債表 所列淨額 千美元	資產負債表中未 抵扣的金額		淨額 千美元
				金融工具 千美元	現金抵押品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218	-	112,218	-	-	112,218
短期銀行存款	-	-	-	-	-	-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 工具	1,020	-	1,020	(230)	-	790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7,638	(9,065)	18,573	-	(797)	17,776
	<u>140,876</u>	<u>(9,065)</u>	<u>131,811</u>	<u>(230)</u>	<u>(797)</u>	<u>130,784</u>
二零一六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1,067	-	101,067	-	-	101,067
短期銀行存款	14,545	-	14,545	-	-	14,545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 工具	124	-	124	(2)	-	122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449	(4,080)	6,369	-	(2)	6,367
	<u>126,185</u>	<u>(4,080)</u>	<u>122,105</u>	<u>(2)</u>	<u>(2)</u>	<u>122,101</u>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18.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 (續)

(b) 金融負債

下表顯示本公司可予以抵銷、可執行淨值結算總安排及類似協議的金融負債：

	信用風險承擔 總額 千美元	淨額結算 安排 千美元	資產負債表 所列淨額 千美元	資產負債表中未 抵扣的金額		淨額 千美元
				金融工具 千美元	現金抵押品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聯屬公司的存款	1,000	-	1,000	-	-	1,000
短期應付貸款	2,000	-	2,000	-	-	2,000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 工具	1,027	-	1,027	(230)	(797)	-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703	(9,065)	14,638	-	-	14,638
	<u>27,730</u>	<u>(9,065)</u>	<u>18,665</u>	<u>(230)</u>	<u>(797)</u>	<u>17,638</u>
二零一六年						
聯屬公司的存款	1,000	-	1,000	-	-	1,000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 工具	126	-	126	(2)	(2)	122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849	(4,080)	5,769	-	-	5,769
長期應付貸款	2,000	-	2,000	-	-	2,000
	<u>12,975</u>	<u>(4,080)</u>	<u>8,895</u>	<u>(2)</u>	<u>(2)</u>	<u>8,891</u>

就上述可執行淨值結算總安排及類似安排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與對手方的各協議均允許在雙方都擬按淨額基準計算的情況下，以淨額結算相關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續）

18.5 公平值估計

下表顯示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按估值法進行的分析。公平值層級架構界定如下：

第一級別。輸入資料是於計量日期在本公司可接觸之活躍市場就相同、不受限制資產或負債的未經調整報價。

第二級別。估值方法的輸入資料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第三級別。估值方法的一項或多項輸入資料乃屬重大及不可觀察。

本公司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與負債包括：

二零一七年

	第一級別 千美元	第二級別 千美元	第三級別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1,020	-	1,020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1,027	-	1,027

二零一六年

	第一級別 千美元	第二級別 千美元	第三級別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124	-	124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126	-	126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根據結算日的市場報價列賬。報價可實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金融工具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該等工具計入第一級別。

並無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並盡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金融工具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計入第二級別。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續）

18.5 公平值估計（續）

金融資產與負債在第一級別和第二級別公平值層級之間並無重大轉移。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資料不可根據市場數據進行觀察，則該金融工具計入第三級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持有第三級別金融工具。

本公司第二級別金融工具使用多項衍生工具定價模型（如結合期權定價法、Monte Carlo模擬運算及折現現金流量的方法）進行估值。估值模型需要多種不同的輸入資料，包括合約條款、市場價格、孳息曲線、信貸曲線、波幅計算及該等輸入資料的相互關係。第二級別金融工具的估值輸入資料可源於市場結算交易、經紀或交易商報價或其他具有合理價格透明度的代替資料。對報價的性質以及最近市場活動與替代價格來源提供的價格的關係，均會作出考慮。

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為彼等公平值的合理約數。

18.6 業務操作風險管理

業務操作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不足或失效、人員、系統或外部事件而造成不利結果的風險。

本公司所面對的業務操作風險來自日常處理程序的失誤及異常事故，例如重大系統故障。與內部及外部業務操作風險有關的虧損事件潛在類型包括：客戶、產品及業務慣例，執行、交付及流程管理，業務中斷及系統故障，僱傭慣例與工作場所的安全，實物資產損壞，內部舞弊，及外部舞弊。

業務操作風險管理及分析部是獨立於賺取收入單位的風險管理職能部門，負責制定及實施業務操作風險管理政策、方法及規範架構。

本公司的業務操作風險管理架構包括以下方法：

- 識別及評估風險；
- 風險計量；及
- 風險監控及匯報。

18.7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包括資產負債表中的權益總額。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確保本公司符合香港監管機構所設定的資本規定。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財務風險管理（續）

18.7 資本管理（續）

本公司受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監管，故須受最低資本規定規限。本公司根據公司的資本管理政策持續監控資本，以確保符合該等規定。本公司必須確保資本足以符合金管局要求的最低資本充足比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符合金管局的資本充足比率規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未有向股東支付股息或返還資本。

19 財務報表批准

該等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批准。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錄	頁碼
企業管治	41 – 44
薪酬制度.....	44 – 46
資本框架.....	46
監管資本披露.....	47 – 53
主要資本比率披露.....	54
槓桿比率披露.....	55 – 56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57
分類資料.....	57
國際債權.....	58
貸款及墊款 — 行業資料.....	58
過期及重組資產	58
用作擔保的資產	58
內地活動.....	59
貨幣風險.....	59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衍生工具除外）	59
流動資金資料披露.....	59 – 60
銀行賬冊內的利率風險承擔	60
風險管理概覽.....	60 – 63
風險加權資產概覽.....	63 – 64
財務報表與監管風險承擔的關連.....	65 – 66
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66 – 68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69 – 72
證券化風險承擔	72
市場風險.....	73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下披露資料為該等財務報表的附加資料部分，以遵守《銀行業（披露）規則》，但並不構成經審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所有關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的提述分別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視乎文義）指上述日期。

1 企業管治

有限牌照銀行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認同實施健全的企業管治，以確保維持有效監察及嚴格問責環境的重要性。

本公司已在適用範圍內遵守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頒佈的指引 CG-1「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所載規定。

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為高盛集團有限公司（「Group Inc.」）。「本集團」統稱指 Group Inc.及其綜合入賬的附屬公司。

本附註 1 內的資料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的企業管治架構。

1.1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監督制定企業管治政策及程序，以保障本公司利益相關者的利益，並確保本公司經營的安全性及穩健性，同時確保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董事在管理本公司業務時作出其獨立判斷。董事會監察控制措施及風險管理程序的執行，並採取其合理認為屬必要的行動，確保與現有監管機構保持良好合作關係。

現時，董事會由五名成員組成：一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全體成員擁有廣泛的技能、技術專長、行業及其他方面的知識，以及業務及其他方面的經驗，有助於有效監察本公司的業務。

董事會每個季度至少舉行一次會議。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四次會議。

1.2 董事會級別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多個董事會直轄委員會，該等委員會的職務、功能和組成如下。董事會級別風險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文化委員會則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成立。

(a)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為董事會級別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非執行董事，當中主席及一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企業管治（續）

1.2 董事會級別委員會（續）

(a) 審計委員會（續）

審計委員會旨在：

- (i) 協助董事會監察本公司的內部控制系統，包括：
 - 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完整性；
 - 本公司遵守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情況；
 - 本公司外部獨立核數師的資歷、獨立性、客觀性及績效；
 - 本公司內部審計職能部門的績效；
 - 審計檢討的範圍及頻率；
 - 本公司在銀行業務計劃及增長預期的前提下，對財務報告施行的內部控制及相關基礎設施控制；及
 - 本公司對財務及業務操作風險的管理，包括市場、信用及流動資金風險。
- (ii) 按照金管局監督政策手冊模塊「IC-2 內部審計職能」所述的職責，加強內部和外聘部審計師的工作。
- (iii) 若未有並無在全球範圍內進推行，向董事會或股東（如適當）建議批准就本公司外聘部核數師的委任、留任／重新委任、酬金及終止委聘事宜向董事會或股東（如適當）提出批准建議，並預先批准將由外聘部核數師提供的所有審計、審計相關、稅務及其他服務（如有）。

審計委員會按需要不時舉行定期會議。審計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曾舉行三次會議。

(b) 董事會級別風險委員會

董事會級別風險委員會屬董事會級別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主席及一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級別風險委員會負責持續監督和管理本公司的：(i) 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業務操作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聲譽風險、法律風險和策略風險；及(ii) 遵守金管局規定的最低監管資本比率。

董事會級別風險委員會每季度均須舉行會議，但會議次數可多可少。

(c)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屬董事會級別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非執行董事，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履行本公司薪酬制度的設計和營運的的責任，並就薪酬政策及慣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確保董事會就有關薪酬安排的判斷及決定不受管理層影響並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企業管治（續）

1.2 董事會級別委員會（續）

(c)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在有需要時須不時舉行定期會議。

(d)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屬董事會級別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非執行董事，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負責(i) 審視由本公司管理層建議擔任行政總裁、候補行政總裁及／或董事職位的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任命／或再度任命該等職位的被提名人；及(ii) 董事的繼任規劃（特別是主席及行政總裁）。

提名委員會須每年舉行一次會議，但可根據需要召開更多會議。

(e) 文化委員會

文化委員會屬董事會級別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非執行董事，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文化委員會負責建議並協助董事會履行本公司文化事宜的責任。

委員會須每年舉行一次會議，但可按需要召開更多會議。

1.3 管理層級別委員會

除上文所述的董事會及董事會級別委員會外，本公司已成立管理層級別委員會包括管理委員會、風險委員會、信用小組委員會及資產及負債小組委員會，作為其企業管治框架之一部份。該等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在協助及加強持續討論以識別、管理及減低風險扮演重要角色。

管理層級別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及責任載述於下文。除所述的職務及責任外，所有委員會亦須對其任務範圍內的業務標準及慣例、聲譽風險管理及客戶服務（如適用）負責。

(a) 管理委員會

管理委員會監察本公司所有行動，包括所有風險監控職能。委員會直接及透過其成立的委員會專責部門（如有）進行監察，並負責本公司其他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之間的協調工作。

管理委員會主席由行政總裁及候補行政總裁共同擔任，成員包括賺取收入部門及獨立監控及支援部門的高級經理。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企業管治（續）

1.3 管理層級別委員會（續）

(a) 管理委員會（續）

管理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

(b)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負責直接或透過其小組委員會支持風險總監、董事會級別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對持續監察及管理本公司的：(i) 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業務操作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聲譽風險、法律風險及策略風險；及(ii) 對符合金管局的最低監管資本比率規定的合規性進行監督。

風險委員會主席由候補行政總裁及風險總監共同擔任，成員包括賺取收入部門及獨立監控及支援部門的高級經理。

風險委員會向董事會及董事會級別風險委員會匯報。

(c) 信用小組委員會

信用小組委員會負責(i) 確保本公司具有恰當及有效的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ii) 持續監察及審閱本公司對手方信用風險。

信用小組委員會主席由風險總監擔任，成員包括獨立監控及支援部門的高級經理。

信用小組委員會向風險委員會匯報。

(d) 資產及負債小組委員會

資產及負債小組委員會考慮及解決與本公司流動資金、融資及資產及負債管理相關的事宜。委員會將審閱本公司之流動資金狀況及融資活動（包括相關模型、框架及限制），並就此向風險委員會及庫務部作出推薦意見。委員會亦就指定業務單位的資產及負債管理框架向風險委員會作出推薦意見。此外，委員會將討論公司及整個行業與流動資金及融資有關的措施。

資產及負債小組委員會主席由風險總監及司庫擔任，成員包括賺取收入部門及獨立監控及支援部門的高級經理。

資產及負債小組委員會向風險委員會匯報。

2 薪酬制度

本公司已遵守金管局頒佈的 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第 3 部分（薪酬資料的披露）所載規定，以下為根據其中所載規定作出適用的披露：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薪酬制度（續）

2.1 制定及執行薪酬制度設計及實施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制定及維持本公司薪酬政策。本公司已採納本集團的全球薪酬政策，其執行方法將與本集團的經修訂及重訂公司績效評估及可變薪酬架構一致。

如需了解有關本集團全球薪酬政策的更多詳情，請透過下面的連結參閱二零一八年股東委託書之「薪酬事項」：

<http://www.goldmansachs.com/investor-relations/financials/current/proxy-statements/2018-proxy-statement-pdf.pdf>

2.2 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人員薪酬的量化資料總額

高級管理人員指負責監察本公司及／或本公司重要業務的策略或活動的有關人員。主要人員指其職責或活動涉及代表本公司承擔或處理重大風險的僱員。

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的量化資料總額指本年度 6 位被認定為高級管理人員（二零一六年：6 位）及 2 位被認定為主要人員（二零一六年：2 位）的薪酬。倘若於相關期間有關人員向本公司以及其他聯屬公司提供服務，下文所披露的所有量化資料反映該等人士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a) 薪酬獎勵總價值

	<u>高級管理人員</u>		<u>主要人員</u>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固定薪酬				
- 以現金為基礎的薪酬（非遞延）	348	228	38	22
浮動薪酬				
- 以現金為基礎的薪酬（非遞延）	189	219	42	37
- 股份及與股份掛鈎的工具（遞延）	22	102	39	17
- 其他（非現金福利）	1	-	-	-

(b) 遞延薪酬

	<u>高級管理人員</u>		<u>主要人員</u>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支付總額				
- 股份以及股份為本薪酬				
- 已歸屬	218	20	31	8
- 未歸屬	38	95	36	34
於財政年度給予的總金額	141	-	27	-
於財政年度支付的總金額	19	-	8	-

於本財政年度內，並無透過績效調整而授予、支付或減少任何遞延薪酬（二零一六年：無）。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薪酬制度（續）

2.2 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人員薪酬的量化資料總額（續）

(c) 可能受在宣布給予後出現的外在及／或內在調整影響的遞延薪酬及保留薪酬

所有股份及與股份掛鈎的工具的遞延薪酬及保留薪酬均可能受在宣布給予後出現的外在及／或內在調整影響。

於本財政年度內，並無由於在宣布給予後出現的外在或內在調整影響而減少任何遞延薪酬及保留薪酬（二零一六年：無）。

(d) 其他量化資料披露

於本財政年度內，並無向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人員作出任何受聘酬金（二零一六年：12,091 美元）。受聘酬金的數目及受惠僱員的數目尚未披露，以保護有關資料的保密性。

於本財政年度，並無向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人員授出或作出任何保證花紅或遣散費（二零一六年：無）。

3 資本框架

本公司受「金管局」監管，因此須遵守最低資本要求。本公司根據《銀行業條例》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資本比率。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監管資本披露

4.1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與監管資本的資本組成部份之間的資產負債表對賬

下表列示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所列金額與監管資本的資本組成部份的對賬資料：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佈財務報表所載 資產負債表	處於監管綜合計算 範疇下	參考過渡期披露模版
	千美元	千美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218	112,218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1,020	1,020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573	18,5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3	783	(3)
資產總額	132,594	132,594	
負債			
聯屬客戶的存款	1,000	1,000	
短期應付貸款	2,000	2,000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1,027	1,027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638	14,638	
應付稅項	366	366	
負債總額	19,031	19,031	
權益			
股本	114,010	114,010	(1)
累計虧損	(447)	(447)	(2)
權益總額	113,563	113,5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132,594	132,594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監管資本披露 (續)

4.2 過渡期披露模版

下表利用金管局指定的過渡期披露模版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監管資本的組成部份詳情。下表亦載列現時受惠於《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安排，因而將受《巴塞爾協定三》生效前處理方法規管的項目（見《銀行業（資本）規則》附表 4H 所載）。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巴塞爾協定三》 生效前*的處理方 法的數額	參考確認資 產負債表
		千美元	千美元	
CET1 資本：票據及儲備				
1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 CE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的股份溢價	114,010		(1)
2	保留溢利	(447)		(2)
3	已披露的儲備	-		
4	須從 CET1 資本逐步遞減的直接發行資本(只適用於非合股公司)	不適用		
	公營部門注資可獲豁免至 2018 年 1 月 1 日	不適用		
5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CET1 資本的數額)	-		
6	監管扣減之前的 CET1 資本	113,563		
CET1 資本：監管扣減				
7	估值調整	-		
8	商譽(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		
10#	已扣除遞延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	783		(3)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		
12	在 IRB 計算法下 EL 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		
13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出售收益	-		
14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		
16	於機構本身的 CET1 資本票據的投資(若並未在所報告的資產負債表中從實繳資本中扣除)	-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	-		
18#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		
19#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		
20	按揭供款管理權(高於 10%門檻之數)	不適用		
21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高於 10%門檻之數，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22	超出 15%門檻之數	不適用		
23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資	不適用		
24	其中：按揭供款管理權	不適用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監管資本披露 (續)

4.2 過渡期披露模版 (續)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巴塞爾協定三》 生效前*的處理方 法的數額	參考確認資 產負債表
		千美元	千美元	
CET1 資本：監管扣減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不適用		
26	適用於 CE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26a	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值收益	-		
26b	一般銀行業務操作風險監管儲備	-		
26c	金融管理專員給予的通知所指明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26d	因機構持有的土地及建築物低於已折舊的成本價值而產生的任何累積虧損	-		
26e	受規管非銀行附屬公司的資本短欠	-		
26f	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超出申報機構的資本基礎的15%之數)	-		
27	因沒有充足的 AT1 資本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CET1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28	對 CE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783		
29	CET1 資本	112,780		
AT1 資本：票據				
30	合資格 A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		
31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本類別	-		
32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	-		
33	須從 AT1 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		
3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AT1 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AT1 資本的數額)	-		
35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由附屬公司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	-		
36	監管扣減之前的 AT1 資本	-		
AT1 資本：監管扣減				
37	於機構本身的 AT1 資本票據的投資	-		
38	互相交叉持有 AT1 資本票據	-		
39#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 門檻之數)	-		
40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		
41	適用於 A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41a	在過渡期內仍須從一級資本中扣除根據《巴塞爾協定三》生效前的處理方法按 50:50 的基礎從核心資本及附加資本中作出扣減的部分	-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監管資本披露 (續)

4.2 過渡期披露模版 (續)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巴塞爾協定三》 生效前*的處理方 法的數額	參考確認資 產負債表
		千美元	千美元	
AT1 資本：監管扣減				
i	其中：在 IRB 計算法下 EL 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		
ii	其中：受規管非銀行附屬公司的資本短欠	-		
iii	其中：於機構本身的 CET1 資本票據的投資	-		
iv	其中：互相交叉持有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	-		
v	其中：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 (高於申報機構的資本基礎的 15% 之數)	-		
vi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		
vii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		
42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AT1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43	對 A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		
44	AT1 資本	-		
45	一級資本(一級資本 = CET1 + AT1)	112,780		
二級資本：票據及準備金				
46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		
47	須從二級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		
48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二級資本的數額)	-		
49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由附屬公司發行的資本票據	-		
50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減值備抵及一般銀行風險監管儲備	-		
51	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	-		
二級資本：監管扣減				
52	於機構本身的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		
53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	-		
54#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 門檻之數)	-		
55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		
56	適用於二級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56a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對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值收益	-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版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監管資本披露 (續)

4.2 過渡期披露模版 (續)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巴塞爾協定三》 生效前*的處理方 法的數額	參考確認資 產負債表
		千美元	千美元	
二級資本：監管扣減				
56b	在過渡期內仍須從二級資本中扣除根據《巴塞爾協定三》生效前的處理方法按 50:50 的基礎從核心資本及附加資本中作出扣減的部分	-		
i	其中：在 IRB 計算法下 EL 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		
ii	其中：受規管非銀行附屬公司的資本短欠	-		
iii	其中：於機構本身的 CET1 資本票據的投資	-		
iv	其中：互相交叉持有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	-		
v	其中：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 (高於申報機構的資本基礎的 15% 之數)	-		
vi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		
vii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		
57	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		
58	二級資本	-		
59	總資本 (總資本 = 一級資本 + 二級資本)	112,780		
59a	《巴塞爾協定三》下的扣減項目在過渡期內仍須根據《巴塞爾協定三》生效前受風險加權規限處理	-		
i	其中：按揭供款管理權	-		
ii	其中：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	-		
iii	其中：於機構本身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		
iv	其中：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	-		
v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		
vi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		
60	風險加權總資產	56,269		
資本比率(佔風險加權資產的百分比)				
61	CET1 資本比率	200.43%		
62	一級資本比率	200.43%		
63	總資本比率	200.43%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資本規則》第 3A 條或第 3B 條(視乎適用情況而定)指明的最低 CET1 資本要求加防護緩衝資本加反周期緩衝資本要求加環球系統重要性銀行或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的資本要求	6.768%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監管資本披露 (續)

4.2 過渡期披露模版 (續)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巴塞爾協定三》 生效前*的處理方 法的數額	參考確認資 產負債表
		千美元	千美元	
資本比率(佔風險加權資產的百分比)				
65	其中：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1.250%		
66	其中：銀行特定反周期緩衝資本要求	1.018%		
67	其中：環球系統重要性銀行或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的要求	0.000%		
68	CET1 資本超出在《資本規則》第 3A 條或第 3B 條下(視乎適用情況而定)的最低 CET1 要求及用作符合該條下的一級資本及總資本要求的任何 CET1 資本	193.662%		
司法管轄區最低比率(若與《巴塞爾協定三》最低要求不同)				
69	司法管轄區 CET1 最低比率	不適用		
70	司法管轄區一級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71	司法管轄區總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風險加權前)				
72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		
73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		
74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稅項負債)	不適用		
75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就計入二級資本的準備金的適用上限				
76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中有關基本計算法及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		
77	在基本計算法及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		
78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中有關 IRB 計算法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		
79	在 IRB 計算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				
80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 CET1 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不適用		
81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入 CET1 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不適用		
82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 AT1 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		
83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可計入 AT1 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		
84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二級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		
85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可計入二級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		

* 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的《銀行業(資本)規則》下的數額。

註：

顯示相對《巴塞爾協定三》資本標準所載定義，《資本規則》賦予較保守定義的項目。

簡稱：

CET1：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AT1：額外一級資本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監管資本披露 (續)

4.3 主要特點模版

下表列示已發行資本工具的主要特徵：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發行人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2	獨有識別碼 (如 CUSIP、ISIN 或 Bloomberg 對私人配售的識別碼)	不適用
3	票據的管限法律	香港法例
	監管處理方法	
4	《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規則*	不適用
5	《巴塞爾協定三》後過渡期規則†	普通股權一級
6	可計入單獨* / 集團 / 集團及單獨基礎	單獨
7	票據類別 (由各地區自行指明)	普通股 (擁有投票權)
8	在監管資本的確認數額 (以有關貨幣百萬計, 於最近的申報日期)	114.01 百萬美元
9	票據面值	不適用
10	會計分類	股東權益
11	最初發行日期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發行 10,000 股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發行 1,000,000 股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發行 13,000,000 股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發行 100,000,000 股股份
12	永久性或設定期限	永久
13	原訂到期日	無到期日
14	須獲監管當局事先批准的發行人贖回權	無
15	可選擇可贖回日、或有可贖回日, 以及可贖回數額	不適用
16	後續可贖回日 (如適用)	不適用
	票息 / 股息	
17	固定或浮動股息 / 票息	浮動
18	票息率及任何相關指數	不適用
19	有停止派發股息的機制	無
20	全部酌情、部分酌情, 或強制	全權酌情
21	設有遞升息率或其他贖回誘因	無
22	非累計或累計	非累積
23	可轉換或不可轉換	不可轉換
24	若可轉換, 轉換觸發事件	不適用
25	若可轉換, 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26	若可轉換, 轉換比率	不適用
27	若可轉換, 強制或可選擇性轉換	不適用
28	若可轉換, 指明轉換後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29	若可轉換, 指明轉換後的票據發行人	不適用
30	減值特點	無
31	若減值, 減值的觸發點	不適用
32	若減值, 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33	若減值, 永久或臨時性質	不適用
34	若屬臨時減值, 說明債務回復機制	不適用
35	清盤時在級別架構中的位置 (指明緊接較其優先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36	可過渡的不合規特點	無
37	若是, 指明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註：

* 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須依照《銀行業 (資本) 規則》附表 4H 所載的過渡安排
† 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無須依照《銀行業 (資本) 規則》附表 4H 所載的過渡安排
包括單獨綜合基礎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 如與英文版有差異, 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主要資本比率披露

資本充足比率

資本充足比率乃依據監管資本與風險加權數額（「風險加權數額」）的比率計算。風險加權數額指本公司按照銀行業資本規則相關條款計算的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業務操作風險的總和。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CET1」）比率的界定為 CET1 除以風險加權數額。一級資本比率界定為一級資本除以風險加權數額。總資本比率界定為總資本除以風險加權數額。本公司資本基礎的組成載於附註 4.2。

各資本充足比率的資本基礎及風險加權數額準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CET 1 資本	112,780
一級資本	112,780
總資本	112,780
總風險加權數額	56,269
CET 1 資本比率	200.43%
一級資本比率	200.43%
總資本比率	200.43%

有關本公司資本工具的全部條款及條件的披露資料，請參閱以下網站：
<http://www.goldmansachs.com/disclosures/gsab-disclosures/terms-and-conditions.html>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槓桿比率披露

6.1 槓桿比率

槓桿比率乃按照槓桿比率框架內列明的規定根據金管局就「槓桿比率季度調查」發出的填報指示而計算。槓桿比率定義為一級資本除以風險承擔總額，風險承擔總額乃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經若干一級資本扣減後）、若干衍生工具風險承擔、證券融資交易風險承擔和其他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之總和。

一級資本及風險承擔總額總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一級資本	112,780
風險承擔總額	132,433
槓桿比率	85.16%

6.2 槓桿比率披露模版

對賬摘要比較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槓桿比率框架 等值千美元
1	已發布財務報表所列載的綜合資產總額	132,594
2	對為會計目的須作綜合計算、但在監管綜合計算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或商業實體的投資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
3	根據認可機構的適用會計框架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但不包括在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值內的任何受信資產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
4	有關衍生金融工具的調整	622
5	有關證券融資交易的調整(即回購交易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
6	有關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調整(即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轉換為信用等值數額)	-
7	其他調整	(783)
8	槓桿比率風險承擔	132,433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槓桿比率披露 (續)

6.2 槓桿比率披露模版 (續)

槓桿比率通用披露模版

	項目	槓桿比率框架 等值千美元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1	資產負債表內項目(不包括衍生工具及證券融資交易, 但包括抵押品)	131,574
2	扣減: 斷定《巴塞爾協定三》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數額(以負數表示)	(783)
3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不包括衍生工具及證券融資交易)(第 1 及 2 行相加之數)	130,791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		
4	所有與衍生工具交易有關的重置成本(即扣除合資格現金變動保證金)	789
5	所有與衍生工具交易有關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數額	853
6	還原因提供予對手方而須根據適用會計框架從資產負債表中扣減的衍生工具抵押品的數額	-
7	扣減: 就衍生工具交易提供的現金變動保證金的應收部分(以負數表示)	-
8	扣減: 中央交易對手方風險承擔中與客戶結算交易有關而獲豁免的部分(以負數表示)	-
9	經調整後已出售信用衍生工具的有效名義數額	-
10	扣減: 就已出售信用衍生工具作出調整的有效名義抵銷及附加數額的扣減(以負數表示)	-
11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總額(第 4 至 10 行相加之數)	1,642
證券融資交易風險承擔		
12	經銷售會計交易調整後(在不確認淨額計算下)的證券融資交易資產總計	-
13	扣減: 證券融資交易資產總計的應付現金與應收現金相抵後的淨額(以負數表示)	-
14	證券融資交易資產的對手方信用風險承擔	-
15	代理交易風險承擔	-
16	證券融資交易風險承擔總額(第 12 至 15 行相加之數)	-
其他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17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名義數額總計	-
18	扣減: 就轉換為信用等值數額作出的調整(以負數表示)	-
19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第 17 及 18 行相加之數)	-
資本及風險承擔總額		
20	一級資本	112,780
21	風險承擔總額(第 3、11、16 及 19 行相加之數)	132,433
槓桿比率		
22	《巴塞爾協定三》槓桿比率	85.16%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 如與英文版有差異, 則以英文版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CCyB 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數額的地域分類如下：

二零一七年

司法管轄區	有效適用 JCCyB 比率	用於計算 CCyB 比率的總風險加權數額 千美元	CCyB 比率	CCyB 數額 千美元
香港	1.25%	10,226		
開曼群島	0%	1		
新加坡	0%	5		
英國	0%	9		
美國	0%	2,312		
		<hr/>		
		12,553	1.018%	128

8 分類資料

本公司的損益及經營資產主要來自機構客戶服務。機構客戶服務為本集團的客戶提供買賣金融產品、籌資及風險管理服務。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損益、資產及負債均於香港管理及入賬。

	二零一七年 機構客戶服務 千美元
服務費收入	16,300
營運收入總額	16,778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6
營運資產總額	131,811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減值虧損，亦沒有就已減值資產提撥的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及承擔。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版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指資產負債表內列示的經考慮任何風險轉移後基於對手方所在地計算的對手方風險承擔。倘有關債權由與對手方處於不同地理區域的一方作出擔保，或倘有關債權歸屬於其總部位於另一個地理區域的銀行的海外分行，則已作出風險轉移。

按主要國家或地理分類劃分的國際債權披露如下：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 千美元	非銀行金融 機構 千美元	非金融私人 機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主要已發展國家：				
美國	17,605	-	2,195	19,800
澳洲	14,757	-	-	14,757
加拿大	27,102	-	-	27,102
英國	21,660	22	-	21,682
總數	<u>81,124</u>	<u>22</u>	<u>2,195</u>	<u>83,341</u>
主要離岸中心：				
香港	<u>30,622</u>	<u>18,974</u>	<u>2,226</u>	<u>51,822</u>

10 貸款及墊款—行業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客戶貸款及墊款。

11 過期及重組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減值、經重組或逾期資產。

12 用作擔保的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用作擔保的資產。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內地活動

本公司在內地對重大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的指定分類如下：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對手的類別	資產負債表 內風險承擔 千美元	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特定準備金 千美元
MA(BS)20 第3部分表III項目 1中沒有報告的中央政府的其 他實體	1,319	789	2,108	-
總額	1,319	789	2,108	-

14 貨幣風險

因本公司業務引起的各自構成所有非港元貨幣的總淨持倉量的10%以上的個別非港元貨幣的貨幣風險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美元	
現貨資產	134,520
現貨負債	(127,062)
遠期買入	8,158
遠期賣出	(14,198)
長倉淨持倉量	1,41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在其期權合約的得爾塔加權(delta-weighted)持倉中持有淨貨幣倉盤。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因結構性持倉而產生任何外幣風險承擔。

15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衍生工具除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衍生交易除外）。

16 流動資金資料披露

本公司為《銀行業（流動性）規則》下的第2類機構。

流動性維持比率的平均值

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0%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版為準。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流動資金資料披露（續）

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計算。

有關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披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18.3「財務風險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17 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承擔

本公司面對銀行賬活動所產生的利率風險。本公司的銀行賬包括將擬持有至到期的資產及負債（包括存款及現金存款）。有關銀行賬資產及負債的市場利率變動，可能對本公司的盈利與經濟價值造成不利的影響。

本公司透過計量隨利率變動而變動的銀行賬盈利，衡量及監察銀行賬的利率風險承擔。本公司利用多種情景下同步平行利率變化（上下浮動），每天評估利率風險對其經濟價值可能造成的影響。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金管局利率風險承擔申報表所採用的方法，本公司按調升利率衝擊 200 個基點計算的盈利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貨幣港元 千美元	貨幣美元 千美元
倘加息 200 個基點， 未來 12 個月盈利增加	133	1,869

18 風險管理概覽

本集團的業務存在固有風險，包括流動資金、市場、信用、業務操作、模型、法律、合規、監管和聲譽風險。有效的風險管理對於本集團與本公司取得整體成功至為關鍵。因此本集團制定了企業風險管理框架，該框架採用綜合的風險管理方法和全面的風險管理流程，通過該流程我們得以監控、評估和管理我們在進行業務時面對的風險。以下章節涵蓋我們環繞三項核心部分所建立的風險管理框架：管治、程序和人才。

18.1 管治

風險管理管治由董事會開展，董事會在直接或通過其委員會審視和審批風險管理的政策和措施時，發揮重要作用。在我們的最高管理層中，我們的領導人均為經驗豐富的風險經理，熟悉並詳盡了解我們所承擔的風險。在本公司賺取收入單位及獨立監控及支援職能部門工作的高級管理層負責帶領並參與有關風險導向的委員會。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18 風險管理概覽（續）

18.1 管治（續）

我們就風險問題維持良好溝通，儘管我們相信管理風險的第一道防線由我們的賺取收入單位經理把守，但我們仍為獨立監控及支援職能投放大量資源，以確保公司的監管架構強而有力並有適當分工。第一道防線包括賺取收入單位（包括庫務）及支援職能（包括業務操作及技術），而第二道獨立防線監控及支援職能則包括合規部、衝突解決小組、會計部、信用風險管理、人力資本管理、法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及分析（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市場風險管理及分析（市場風險管理）、模型風險管理、業務操作風險管理及分析（業務操作風險管理）及稅務。我們定期加強所有跨分部及職能部門匯報及問責的企業文化。

18.2 程序

本公司設有多項流程及程序，對公司風險管理框架，包括識別、評估、監察及限制公司的風險非常關鍵。為了有效評估及監察本公司的風險，本公司維持每日有規律地將絕大部分公司倉盤按現時市場水平計價。這做法是因為我們相信此規律是評估及管理風險的最有效工具之一，並且能夠就公司的財務風險承擔提供透明和真實的了解。我們亦利用嚴格的限額框架，在交易、產品、業務及市場方面進行風險控制。

18.3 人才

即使最先進的科技也只是能夠幫助我們就所承擔的風險作出具資訊性的決定。歸根究底，有效的風險管理需要我們的人才不斷及適時解讀風險數據，並相應調整風險倉盤。於賺取收入單位與獨立監控及支援職能部門，本公司都有專業人士，憑著他們的經驗及對細微差異及每種風險計量限制的認識，為本公司評估風險承擔及將其維持在審慎水平提供指引。

我們通過培訓和發展計劃以及評估績效等方式，肯定和獎勵我們的員工，並據此強化有效風險管理的文化。我們的培訓和發展計劃（包括某些由我們最高領導層主持的研討會）專注於風險管理、客戶關係和聲譽卓越的重要性。作為我們年度績效評估流程的一部分，我們會對聲譽的卓越表現進行評估，包括員工如何運用良好的風險管理和聲譽判斷。我們的評估和獎勵流程旨在向我們的專業人士傳遞信息，並加強他們認識到個人行為與如何獲得認同之間的連繫、需要專注於我們的客戶和聲譽，以及時刻遵守本集團的最高標準。

18.4 架構

監察風險是董事會的最終責任，他們會直接及透過授權各委員會監察風險。一系列具備特定風險管理授權的委員會涵蓋本公司業務的重要範疇，亦具有監察或決策職責。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風險管理概覽（續）

18.4 架構（續）

此外，獨立監控及支援職能部門負責日常風險監控或監察工作，並向行政總裁報告。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之內部審計部由具備廣泛審核及行業經驗的專業人士組成，其中包括風險管理專才，負責獨立評估及有效執行風險管理框架內的主要控制。監察公司活動的主要委員會於附註 1 企業管治中說明。

18.5 風險概況及策略

在為客戶提供服務的正常活動過程中，我們投入資金參與衍生工具交易，並承擔我們業務的固有風險。然而，我們即使在受壓的情況下亦盡力避免承擔可能會嚴重損害公司資本和流動資金狀況或賺取收益能力的任何形式或金額的風險。在可行情況下，我們會採用例如抵押品、衍生工具抵銷及控制等減輕及對沖方式，在公司的風險偏好水平內管理此類風險。

本公司設有董事會和董事會級別風險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風險偏好和策略的實施。

本公司透過評估相對於潛在虧損的機遇來釐定本公司的整體風險偏好，並根據本公司各自的資本、流動資金和盈利能力進行校準。評估虧損吸納能力的主要方法是透過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ICAAP」）。利用 ICAAP 流程來記錄風險管理的關鍵範疇亦屬於本公司日常決策文化的一部分。

本公司的風險偏好聲明（「RAS」）與高盛集團的 RAS 相輔相成，同時闡述了風險理念，識別其業務活動產生的風險以及為有效管理該等風險而設定的門檻和額度。根據該目標，我們特別側重於評估具有集中性、相關性、非流動性或其他不利特徵的風險。為了減輕或消除該等風險，我們將其限制在不論是個別或集體情況下均不可能對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範圍內。本公司定期審查風險承擔和風險偏好，並顧及主要的外部關注群體，特別是客戶和監管機構。我們業務模式的長遠成功是與此等各個關鍵群體保持穩健關係密不可分。

本公司董事會與本公司董事會級別風險委員會正在積極地審核及批准本公司的整體風險偏好以及審核風險概況。風險偏好聲明會先由相應的董事會級別風險委員會進行審核，最後每年經董事會審議。董事會級別風險委員會還負責批准年度審批流程以外的任何風險偏好聲明的修訂。董事會每季度收取風險的最新資料及在適當情況下的特別更新資料。

將風險偏好考慮在內以及相關的風險管理框架可確保本公司業務不論在正常和受壓的情況下都與我們的策略一致，我們相信，設立的風險管理框架及相關風險政策、程序和系統對公司概況和策略而言是全面和有效的。該框架將持續作出評估，並接受獨立的內部審計評估，以確保我們的風險管理安排維持有效。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風險管理概覽（續）

18.6 風險計量

日常的風險計量在闡述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風險偏好和管理風險概況（於風險偏好聲明中表述）中發揮重要作用。風險可透過針對全公司、產品、部門或業務層面的額度或門檻或綜合該等特質進行監察。我們使用與每類風險相關的一套指標來計量風險，包括用於計算各種情景下的潛在虧損和敏感性分析的壓力指標。這些風險會以系統方式跟踪，並由獨立的第二道防線風險職能部門按照內部政策和程序手冊對其進行監督和管理，以及定期向相關高級管理層、委員會和董事會報告。

在更廣義風險管理框架內的一些專家委員會及管治機構，負責比對額度或門檻範圍以監控特定風險及上報任何違規。公司設立特定的管治機構以管理信用、市場、流動資金、模型及業務操作的風險。

有關本公司風險範疇的更多資料，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18「財務風險管理」。

19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本公司分別採用資本規則所載的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STC」）、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STM」）和基本指標計算法（「BIA」）計算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業務操作風險。

通過使用金管局指定的標準模版，本公司風險加權數額的詳細細目分類及於報告期間對風險加權數額的重大變動說明載列如下。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續)

19.1 模版 OV1: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a)	(b)	(c)	
		風險加權數額		最低資本規定 (附註 (i))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
1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37,952	42,124	3,036	(ii)
2	其中 STC 計算法	37,952	42,124	3,036	
2a	其中 BSC 計算法	-	-	-	
3	其中 IRB 計算法	-	-	-	
4	對手方信用風險	1,950	6,500	156	(iii)
5	其中 SA-CCR 計算法	-	-	-	
5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1,950	6,500	156	
6	其中 IMM(CCR)計算法	-	-	-	
7	使用市場基準計算法的銀行賬內股權風險承擔	-	-	-	
8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LTA	-	-	-	
9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MBA	-	-	-	
10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FBA	-	-	-	
11	交收風險	-	-	-	
12	銀行賬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¹	-	-	-	
13	其中 IRB(S)計算法 – 評級基準方法	-	-	-	
14	其中 IRB(S)計算法 – 監管公式方法	-	-	-	
15	其中 STC(S)計算法	-	-	-	
16	市場風險	44	38	4	
17	其中 STM 計算法	44	38	4	
18	其中 IMM 計算法	-	-	-	
19	業務操作風險	16,323	14,505	1,306	
20	其中 BIA 計算法	16,323	14,505	1,306	
21	其中 STO 計算法	-	-	-	
21a	其中 ASA 計算法	-	-	-	
22	其中 AMA 計算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3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 (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	
24	資本下限調整	-	-	-	
24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	
24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24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25	總計	56,269	63,167	4,502	

N/A：不適用於香港情況

(i) 最低資本規定是以運用相關計算法得出的本公司風險加權數額乘以 8%釐定，其並非本公司的實際監管資本要求。

(ii) 非證券化風險的信用風險較上期報告期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存款的銀行對手方的信用評級變動所致。

(iii) 對手方信用風險的風險加權數額較上期報告期減少主要由於衍生交易量減少所致。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財務報表與監管風險承擔的關連

20.1 模版 LI1: 會計與監管綜合範圍之間的差別及財務報表類別與監管風險類別的配對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	(b)	(c)	(d)	(e)	(f)	(g)	
	已發布的 財務報表 匯報的賬 面值	在監管綜 合範圍下 的賬面值	項目的賬面值：					不受資本 規定規限 或須從資 本扣減
			受信用 風險框 架 規限	受對手方 信用風險 框架規限	受證券 化框架 規限	受市場風 險框架規 限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218	112,218	112,218	-	-	-	-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1,020	1,020	-	903	-	1,020	117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573	18,573	18,573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3	783	-	-	-	-	783	
資產總額	132,594	132,594	130,791	903	-	1,020	900	
負債								
於一間聯屬客戶的存款	1,000	1,000	-	-	-	-	1,000	
短期應付貸款	2,000	2,000	-	-	-	-	2,000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1,027	1,027	-	114	-	1,020	913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638	14,638	-	-	-	-	14,638	
應付稅項	366	366	-	-	-	-	366	
負債總額	19,031	19,031	-	114	-	1,020	18,917	

在交易帳中持有的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在合同最終結算前面對對手方的違責風險,以及價值波動對倉盤帶來損失的風險。因此,該倉盤受對手方信用風險和市場風險框架的影響。

20.2 模版 LI2: 監管風險數額與財務報表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的主要來源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	(b)	(c)	(d)	(e)
	總計	受以下框架規限的項目：			
		信用風險 框架	證券化 框架	對手方信用 風險框架	市場風險 框架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1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資產賬面值數額 (按模版 LI1)	131,694	130,791	-	903	1,020
2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負債賬面值數額 (按模版 LI1)	114	-	-	114	1,020
3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總計淨額	131,580	130,791	-	789	-
4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	-	-	-	-
5 潛在的未來風險	764	-	-	764	-
6 以監管為目的所考慮的風險承擔數額	132,344	130,791	-	1,553	-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財務報表與監管風險承擔的關連 (續)

20.3 會計與監管風險承擔數額之間的差額的解釋

監管風險數額與監管綜合範圍的會計賬面值之間的主要差額為衍生工具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數額，在達成可執行主淨額結算協議的情況下通過淨額結算抵銷。

21 非證券化風險的信用風險

通過使用金管局指定的標準模版，以下次章節和模版提供有關 STC 計算法的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的詳細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貸款、債務證券或相關資產負債表外風險。

21.1 有關信用風險的一般資料

有關信用風險一般資料見財務報表附註 18.2「財務風險管理－信用風險」。

21.2 與減低信用風險有關的定性披露

與減低信用風險有關的定性披露見財務報表附註 18.2「財務風險管理－信用風險」。

21.3 根據 STC 計算法使用 ECAI 評級的定性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提名標準普爾評級服務、穆迪投資者服務及惠譽評級為外部信用評估機構（「ECAI」），用於釐定風險承擔的風險權重。ECAI 使用的風險等級包括官方實體、公營單位、銀行、證券商號、法團和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就風險加權而言，本公司將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的要求使用三種 ECAI 中將導致風險加權最高的若干信用評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提名 ECAI 作為釐定風險權重用途，而風險承擔則視為未經評級。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續）

21.4 模版 CR4：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 計算法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風險承擔類別	(a)	(b)	(c)	(d)	(e)	(f)	附註
		資產負債表 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 外數額	資產負債表 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 外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	-	-	-	-	-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	-	-	-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112,248	-	112,248	-	26,952	24	(i)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15,085	-	15,085	-	7,542	50	
6	法團風險承擔	3,401	-	3,401	-	3,401	100	(ii)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	-	-	-	-	
8	現金項目	-	-	-	-	-	-	
9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交易交付失敗所涉的風險承擔	-	-	-	-	-	-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	-	-	-	-	-	
11	住宅按揭貸款	-	-	-	-	-	-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57	-	57	-	57	100	
13	逾期風險承擔	-	-	-	-	-	-	
1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	-	-	-	-	
15	總計	130,791	-	130,791	-	37,952	29	

(i) 銀行風險承擔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起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存款的銀行對手方的信用評級變動所致。

(ii) 法團風險承擔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起增加主要由於聯屬公司應收賬款增加所致。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續）

21.5 模版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 — STC 計算法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風險承擔類別	風險權重	(a)	(b)	(c)	(d)	(e)	(f)	(g)	(h)	(ha)	(i)	(j)	附註
		0%	10%	20%	35%	50%	75%	100%	150%	2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	-	-	-	-	-	-	-	-	-	-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	-	-	-	-	-	-	-	-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	-	-	-	-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	-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	-	97,240	-	15,008	-	-	-	-	-	112,248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	-	-	-	15,085	-	-	-	-	-	15,085	
6	法團風險承擔	-	-	-	-	-	-	3,401	-	-	-	3,401	(i)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	-	-	-	-	-	-	-	-	-	
8	現金項目	-	-	-	-	-	-	-	-	-	-	-	
9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交易交付失敗所涉的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1	住宅按揭貸款	-	-	-	-	-	-	-	-	-	-	-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	-	-	-	-	-	57	-	-	-	57	
13	逾期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5	總計	-	-	97,240	-	30,093	-	3,458	-	-	-	130,791	

(i) 法團風險承擔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起增加主要由於聯屬公司的應收賬款增加所致。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對手方信用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與信用相關的衍生工具合約或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

22.1 關於對手方信用風險（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產生者）的定性披露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以及設定與對手方信用風險相關的業務限制的方法見財務報表附註 18.2「財務風險管理－信用風險」。

(a) 涉及對手方信用風險的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和信用評估

為了減少於衍生工具交易的信用風險，本公司或許會與對手方訂立抵銷協議，使我們能將應收該等對手方的賬款與應付該等對手方的賬款抵銷。本公司亦可透過訂立協議，使我們能從對手方獲得抵押品（按預付或或然基準），及／或倘若對手方的信用評級跌至低於特定水平，則終止交易，從而降低與該等對手方的信用風險。本公司每天監督對抵押品的公平值，以確保我們的信用風險進行了適當的抵押。在本公司的對手方信譽與我們獲得的抵押品的市場價值之間存在明顯正相關的情況下，我們會尋求將風險承擔最小化。

當本公司無法充分洞察對手方的財務實力或者我們相信對手方需要其母公司的支援時，本公司或許會取得對該名對手方責任的第三方擔保。本公司也可以通過信用衍生工具或參與協議減低信用風險。

作為風險評估程序的一部分，信用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信用審查，包括初次和持續分析我們的對手方

。對於本公司幾乎所有信用風險來說，公司流程的核心是年度對手方信用考核。對手方信用考核是獨立分析對手方的能力及其對履行其財務責任的意願，由此得出內部信用評級。確定內部信用評級亦整合了對對手方經營行業的性質和前景以及經濟環境的假設。信用風險管理部的高級管理人員將與特定行業的專家共同檢查和批核信用審查以及內部信用評級。

本公司的風險評估流程亦可能包括（如適用）覆核若干關鍵指標，如逾期未還債務情況、抵押品價值、信用評分及其他風險因素。

(b) 錯向風險

在對手方違約的可能性與我們就該對手方而承擔的風險（扣除我們所收取任何抵押品的市場價值）之間存在明顯正相關的情況下，本公司會尋求將風險承擔最小化，這稱之為「錯向風險」。錯向風險通常分為兩類：特定錯向風險及一般錯向風險。當我們的對手方與交易參考資產的發行人為同一實體或聯屬公司，或倘若支持交易的抵押品由對手方或其聯屬公司出具，本公司則以有關風險分類為特定錯向風險。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對手方信用風險 (續)

22.1 關於對手方信用風險 (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產生者) 的定性披露 (續)

(b) 錯向風險 (續)

當對手方違約的可能性與影響涉及該對手方的風險之一般市場風險因素之間存在明顯正相關的情況下

，則會產生一般錯向風險。本公司已設有程序在交易起始時並於整個交易過程中持續主動識別、監察及控制特定及一般的錯向風險，包括透過壓力測試而評估風險水平。本公司利用抵押品協議或提高初始保證金 (如適用)，以確保降低重大錯向風險。

(c) 信用評級下調

本公司若干衍生工具已根據與對手方的雙邊協議進行交易，對手方可能根據本集團信用評級的變動而要求本公司提供抵押品或終止交易。本公司透過假定所有評級機構給予評級下調的情況下，釐定可能會產生的抵押品或終止付款，從而評估該等雙邊協議的影響。任何一間評級機構對本集團的評級下調，視乎於評級下調時該機構對本集團的相對評級，其影響可能與所有評級機構給予評級下調的影響相若。

通過使用金管局指定的標準模版，下表提供有關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信用估值調整 (「CVA」) 的詳細資料。

22.2 模版 CCR1：按算法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 分析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	(b)	(c)	(d)	(e)	(f)	
		重置成本	潛在未來風險承擔	有效預期正風險承擔	用作計算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的 α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1	SA-CCR 計算法 (對於衍生工具合約)	-	-		1.4	-	-	
1a	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789	764		-	1,553	1,553	(i)
2	IMM(CCR)計算法			-	-	-	-	
3	簡易方法 (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	-	
4	全面方法 (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	-	
5	風險值 (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	-	
6	總計						1,553	

(i) 根據現行風險承擔法 (「CEM」) 計算的風險加權數額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起增加是由於較高的重置成本及不同對手方的組合所致。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續)

22.3 模版 CCR2 : CVA 資本要求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	(b)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效果計算在內的 EAD	風險加權數額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使用高級 CVA 方法計算 CVA 資本要求的淨額計算組合	-	-	
1	(i) 風險值 (使用倍增因數 (如適用) 後)		-	
2	(ii) 受壓風險值 (使用倍增因數 (如適用) 後)		-	
3	使用標準 CVA 方法計算 CVA 資本要求的淨額計算組合	1,553	397	(i)
4	總計	1,553	397	

(i) CVA 資本要求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起增加乃由於較高的重置成本及不同對手方的組合所致。

22.4 模版 CCR3 :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 —— STC 計算法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	(b)	(c)	(ca)	(d)	(e)	(f)	(g)	(ga)	(h)	(i)	
		0%	10%	20%	35%	50%	75%	100%	150%	250%	其他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總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	-	-	-	-	-	-	-	-	-	-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	-	-	-	-	-	-	-	-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	-	-	-	-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	-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	-	-	-	-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	-	-	-	-	-	-	-	-	-	-	
6	法團風險承擔	-	-	-	-	-	-	1,553	-	-	-	1,553	(i)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	-	-	-	-	-	-	-	-	-	
8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	-	-	-	-	-	-	-	-	-	-	
9	住宅按揭貸款	-	-	-	-	-	-	-	-	-	-	-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續）

22.4 模版 CCR3：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STC 計算法（續）

風險權重 風險承擔 類別		(a)	(b)	(c)	(ca)	(d)	(e)	(f)	(g)	(ga)	(h)	(i)	附註
		0%	10%	20%	35%	50%	75%	100%	150%	250%	其他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總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10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1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2	總計	-	-	-	-	-	-	1,553	-	-	-	1,553	

(i) 法團對手方的違責風險承擔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起增加主要由於較高的重置成本及不同對手方的組合所致。

22.5 模版 CCR5：作為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的合約或交易者）的抵押品組成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	(b)	(c)	(d)	(e)	(f)
	衍生工具合約				證券融資交易	
	收取的認可抵押品的公平價值		提供的抵押品的公平價值		收取的認可抵押品的公平價值	提供的抵押品的公平價值
	分隔的	非分隔的	分隔的	非分隔的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現金—本地貨幣	-	-	-	2,080	-	-
現金—其他貨幣	-	-	-	-	-	-
本地國債	-	-	-	-	-	-
其他國債	-	-	-	-	-	-
政府機構債券	-	-	-	-	-	-
法團債券	-	-	-	-	-	-
股權證券	-	-	-	-	-	-
其他抵押品	-	-	-	-	-	-
總計	-	-	-	2,080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對手方違約風險承擔收取任何抵押品。

23 證券化風險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證券化風險承擔。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a restricted licence bank

未經審計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市場風險

24.1 與市場風險有關的定性披露

本集團與本公司的市場風險管理框架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8.1 「財務風險管理－市場風險」。

下文描述了本公司特有的風險管理、程序和架構管治。

(a) 風險管理

交易業務持倉須符合市場風險資本的規定，此等資本規定目的在於當市場情況變動時涵蓋該等倉盤價值的虧損風險。本公司的交易業務持倉包含場外衍生工具。本公司主要透過計對衍生工具與聯屬公司成立經濟對沖以管理該倉盤的市場風險。場外衍生工具的市場風險承擔由本公司的風險和財務職能監察。

本公司的非交易倉盤外匯風險承擔須符合的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的市場風險資本要求。

(b) 風險匯報、計量和監察

本公司已設有程序以主動識別、監察及控制由場外衍生工具和外匯風險承擔產生的市場風險。此等風險承擔定期由本公司的風險和財務職能對比限額進行監控。

通過使用金管局指定的標準模版，下表提供 STM 計算法有關市場風險的詳細資料。

24.2 模版 MR1：STM 計算法的市場風險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
		風險加權數額
		千美元
	直接產品風險承擔	
1	利率風險承擔（一般及特定風險）	-
2	股權風險承擔（一般及特定風險）	-
3	外匯（包括黃金）風險承擔	44
4	商品風險承擔	-
	期權風險承擔	
5	簡化計算法	-
6	得爾塔附加計算法	-
7	其他計算法	-
8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9	總計	44

本補充財務資料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差異，則以英文為準。